

##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富海能源有限公司高新区海通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		
项目简介	加油站占地面积 1622 平方米，站房建筑面积 209.7 平方米。其中埋地 92#汽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30m <sup>3</sup> ；埋地 95#汽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30m <sup>3</sup> ；埋地 0#柴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50m <sup>3</sup> 。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 3.0.9 条，该站总容积为 85m <sup>3</sup> ，为三级加油站。加油机 4 台，均采用潜油泵式加油工艺。其中 95#/92#汽油双枪加油机 2 台，92#汽油/0#柴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 1 台，92#汽油/95#汽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 1 台。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刘朝阳		
项目组成员	刘卫国		
	王静		
	崔强		
	解庆杰		
报告编制人	刘朝阳		
报告审核人	刘振忠		
过程控制负责人	崔强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4.11.15	刘朝阳 解庆杰	初访
	2024.11.23	刘朝阳 解庆杰	现场考察
	2024.12.16	刘朝阳 解庆杰	现场检查
	2024.12.18	刘朝阳 解庆杰	现场核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4.12.22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富海能源有限公司高新区海通加油站现场照片



评价报告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

经营危险化学品

# 安全评价报告

(报批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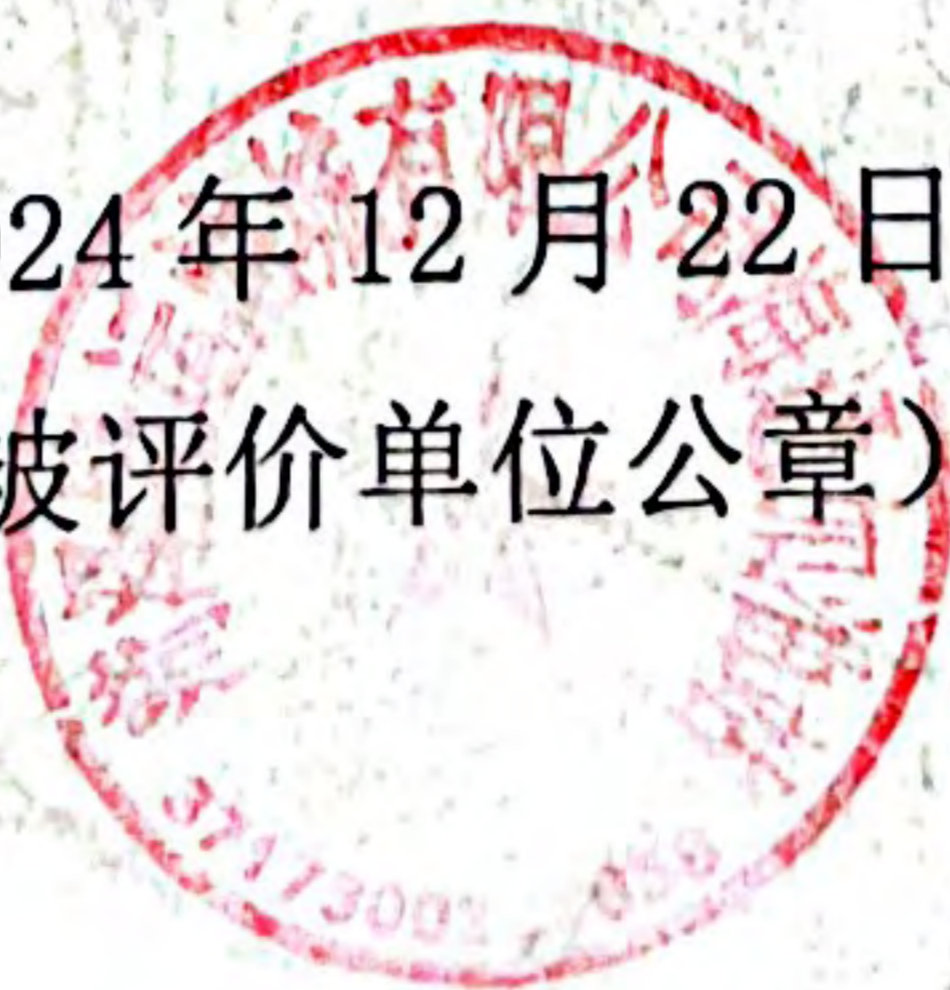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陈连杰

经 办 人：陈连杰

联系电话：13405301771

2024年12月22日

(被评价单位公章)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

经营危险化学品

#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 - (鲁) - 022

法人代表：李悦震

审核定稿：赵云峰

评价组长：刘朝阳





### 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专业	从业登记编号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刘朝阳	S01104100011019200 2429	安全	037867	刘朝阳
项目组成员	刘卫国	0800000000203440	化工机械	009370	刘卫国
	王静	1800000000300838	电气	034276	王静
	解庆杰	1600000000301375	自动化	029999	解庆杰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化工工艺	031071	崔强
报告编制人	刘朝阳	S01104100011019200 2429	安全	037867	刘朝阳
报告审核人	刘振忠	S01103200011020100 0509	自动化	024120	刘振忠
过程控制负责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化工工艺	031071	崔强
技术负责人	赵云峰	S011037000110191000 735	自动化	030095	赵云峰





#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本) (APJ-)(鲁)-0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203MA3NE5468B

机构名称: 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济南市钢城区颜庄镇颜庄村

法定代表人: 李悦霞

证书编号: APJ(鲁)-022

首次发证: 2020年01月15日

有效期至: 2025年01月14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金属冶炼。\*\*\*\*\*



(发证机关盖章)

2020年06月08日

仅限于菏泽地区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使用



## 第二章 加油站概况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加油站简介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曾用名富海能源有限公司高新区海通加油站、富海能源服务连锁有限公司牡丹区海通加油站、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牡丹区海通加油站）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马岭岗镇 220 国道马岭岗段杨毛张村南侧，成立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负责人陈连杰，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化肥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轮胎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过磅服务；住房租赁；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加油站因公司名称、法人变更，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重新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汽油、柴油；有效期限：2021 年 12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23 日，现申请换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该加油站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鲁油零售证书第 3717013053 号，有效期至 2025 年 08 月 30 日。

该站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进行管理，日常作业严格按照岗位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该加油站共有职工 4 名，其中主要负责人 1 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 名。



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经过安全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

该站应急救援预案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菏泽鲁西新区应急管理局登记备案，备案编号：371772-2024-014，有效期：2024 年 12 月 15 日-2027 年 12 月 14 日。

## 2、经营品种

该站经营油品为汽油、柴油。

## 3、建构筑物及加油机情况

该加油站现有站房、罩棚、储罐区等建构筑物，站房为单层砖混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二级，内部设置营业厅、办公室、更衣室、配电室、厨房、杂物间等；罩棚采用钢网架架构，耐火极限为 0.25h，罩棚呈矩形，由四根立柱支撑，罩棚净空高度 7.5m，罩棚下西侧设置 4 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均设置一台加油机。东侧一排从北到南依次为 95#/92#汽油双枪加油机、95#/92#汽油双枪加油机；南侧一排从北到南依次为 92#汽油/0#柴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92#汽油/95#汽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该站共计 4 台加油机正在使用。该站加油采用潜油泵的加油工艺。

## 4、加油站等级和储存规模

储罐区现有 3 台内钢外玻璃纤维双层埋地油罐，均为承重罐，各埋地油罐均设置一个人孔操作井，储罐埋深 1m，其中埋地 92#汽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30m<sup>3</sup>；埋地 0#柴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50m<sup>3</sup>；埋地 95#汽油罐 1 台，公称容积为 30m<sup>3</sup>。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 3.0.9 条，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时柴油罐容积折半计算，折算后，该站总容积为 85m<sup>3</sup>，为三级加油站。

## 5、加油站变化情况

该站自上次评价至今，加油站于 2024 年 11 月进行改造，站内平面布置发生变化，原站房拆除，新建设一座站房，加油站内北侧增设一台洗车机，



加油区进行改造，将原来 2 台 0#柴油加油机、1 台 92#双枪加油机进行拆除，并新建设 2 台 95#/92#汽油双枪加油机、1 台 92#汽油/0#柴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1 台 92#汽油/95#汽油/0#柴油/0#柴油四枪双油品加油机，油罐区将一台 30m<sup>3</sup> 柴油变更为一台 30m<sup>3</sup> 95#汽油储罐。该加油站因公司名称、法人变更，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变更营业执照，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重新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三年以来，该站级别未发生变化，该站的周边环境未发生变化。

### 6、其他基本情况

该加油站其他基本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				
注册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马岭岗镇 220 国道马岭岗段杨毛张村南侧				
电话	13405301771	传真	——	邮政编码	274000
经营产品	汽油、柴油				
登记机关	菏泽鲁西新区管理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	陈连杰		经办人	陈连杰	
职工人数	4	主要负责人	1	安全管理人员	1
经营场所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马岭岗镇 220 国道马岭岗段杨毛张村南侧			
	产权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储存设施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马岭岗镇 220 国道马岭岗段杨毛张村南侧			
	建筑结构	地下双层罐	储存能力	85m <sup>3</sup> （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	
	产权	自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相关文件	项目	文件名称		颁发机构	
	消防验收	消防验收意见书		菏泽市牡丹区公安消防大队	
	防雷检测	防雷装置安全检测报告		山东泰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菏泽鲁西新区应急管理局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 第七章 安全对策措施与补充的建议

### 第一节 上次换证评价存在问题及企业整改情况

上次安全评价报告存在问题与对策措施见下表 7.1-1。

表 7.1-1 上次报告存在问题与对策措施

序号	存在问题	类别	整改情况
1	加油站站房内未设置紧急切断按钮	A	加油站应设置紧急切断按钮，能在事故状态下迅速切断加油泵电源，且具有失效保护功能。
2	安全警示标志不符合要求	B	罐区油罐应设置油罐位号油品标识、卸油口应与之对应设置。

经现场检查，该站上次评价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已得到整改。

### 第二节 本次安全评价存在的安全隐患与对策措施

评价组经过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对照《关于印发〈山东省加油站安全评价导则〉等三个安全评价导则的通知》（鲁安监发[2006]114号），发现该加油站主要存在以下问题，见表 7.1-2。

表 7.1-2 存在问题与对策措施

序号	检查内容（依据）	主要问题	类别	整改建议
1	安全警示标志符合要求	站内急停开关未设置明显标志	B	站内急停开关设置明显标志

### 第三节 补充和提高安全经营的建议

#### 一、安全管理方面的对策措施

1. 必须加强明火管理，设立禁火（烟）区，无论是罐区、加油区还是站区附近要严禁烟火，以确保加油站及周围的安全。
2. 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严格岗位人员培训制度，增强员工处理异常情况的能力，提高职工的整体素质，消除人为事故。
3. 油罐人孔和盖板处易产生火花，在操作过程中应使用不容易产生火花



## 第八章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

评价组对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查，并确认了复查结果。具体见表 8-1。

表 8-1 整改情况复查表

序号	存在问题	类别	整改情况	复查结果
1	站内急停开关未设置明显标志	B	站内急停开关已设置明显标志	已整改合格

经复查，该加油站 A 项全部符合，B 项全部符合。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刘长明*

2024 年 12 月 18 日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确认（签字）：

*陈建奎*

2024 年 12 月 18 日





## 第九章 评价结论

### 第一节 评价结果综述

本评价根据现场检查和相关资料的分析,依据国家相关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对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进行了安全现状评价,辨识该加油站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采用安全检查表和预先危险性分析的评价方法对各评价单元进行检查、分析、评价,对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进行预测分析,对该加油站经营、储存条件的不足之处,针对性地提出了对策措施建议。通过分析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果:

#### 一、主要危险、有害因素

该加油站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物质为汽油、柴油,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火灾危险性分类,汽油属于甲类危险物质,柴油属于丙类危险物质。

该站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其它危险、有害因素有物体打击、车辆伤害、机械伤害、触电、高处坠落、坍塌等。

#### 二、重大危险源辨识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分析,该加油站储存单元和加油单元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 三、安全检查

采用加油站安全检查表对4个评价单元进行符合性评价分析,共计104项,其中“A”类44项,5项不涉及,39项符合,0项不符合;“B”类60项,9项不涉及,50项符合,1项不符合。加油站整改后经复查,全部符合。

#### 四、预先危险性分析

通过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对该加油站的危险因素进行分析得出:

该加油站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主要是火灾、爆炸,其次是中毒和窒息、物体打击、车辆伤害、机械伤害、触电、高处坠落、坍塌等,其中火灾、爆



炸危险等级为III~IV级，其他为II~III级。该加油站安全管理的重点为防火防爆，重点区域为油罐区。

## 五、危险度评价

通过危险度分析评价可知，该站储罐区危险度为III级（低度危险），加油区危险度为III级（低度危险）。

## 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安全条件分析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汽油经营许可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第79号令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号公布，第591号、645号令修订）文件的要求。

### 第二节 评价结论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基本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建立了安全管理制度，并采取了相应的安全措施。为了进一步提升该站的本质安全度，我公司建议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充分考虑本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确保该加油站达到相关行业安全的要求，确实做到安全经营。

根据安全评价结果，本评价组认为：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的安全距离和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规定的安全经营条件。

菏泽隆运油城有限公司海通加油站还应进一步加大学习贯彻执行国家安全方面有关法律法规的力度，尤其是《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开业条件和技术要求》等安全法律法规。切实落实各级人员安全管理责任制，加强对从业人员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知识的教育培训，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对本报告中提出的补充安全建议，应积极采纳，认真实施。